

证券代码：300183

证券简称：东软载波

公告编号：2023-065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秋华女士出具的《关于本人近亲属买卖东软载波股票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获悉其近亲属徐碧梅女士于2023年8月16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买入公司股票，2023年8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卖出公司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交易时间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数)	交易均价(元/股)	成交金额
2023年8月16日	买入	1,000	14.30	14,300
2023年8月17日	卖出	1,000	14.524	14,524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徐碧梅女士上述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本次股票交易产生收益224元(计算方法：卖出金额-买入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秋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近亲属徐碧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查了解相关情况，陈秋华女士及其近亲属徐碧梅女士亦积极配合。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已采取的措施如下：

1、经核实，陈秋华女士对本次交易情况不知情，在徐碧梅女士本次短线交易涉及的时间前后亦未告知徐碧梅女士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及利用内幕信息谋求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主观违规的故意。本次短线交易系徐碧梅女士未充分了解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致，其买卖公司股票系其根据二级市场的判断做出的自主买卖行为。陈秋华女士对于未

能对其近亲属及时尽到督促义务深表自责，徐碧梅女士也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交易的严重性，对因本次短线交易行为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深表歉意，并共同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关于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持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2、本次股票交易产生的收益 224 元已由公司收回。

3、公司将继续强化培训宣导，进一步要求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审慎操作，规范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三、备查文件

1、陈秋华女士出具的《关于本人近亲属买卖东软载波股票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

特此公告。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